

#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26年1月20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1月17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委员。本次会议应出席委员3人，实际出席委员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魏忠雄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经全体委员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和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简称“公司及董高责任险”），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拟购买的公司及董高责任险赔偿限额、保费支出范围等内容合理，公司购买公司及董高责任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内容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存在利害关系，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名委员均回避表决。

###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1名激励对象（戴翔）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员准确，应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价格无误，且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0,000股，回购注销价格为4.30元/股，并同意将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魏忠雄、穆培林、程远  
2026年1月20日